

安徽芜湖技师学院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服务)

项目编号：WHJSXY2024-011

项目名称：芜湖技师学院信息化基础系统二级安全等级保护
测评服务

采购人：安徽芜湖技师学院

代理机构：盛唐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5月6日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采购合同（格式）	8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1
第五章	评审程序及评审方法和标准	16
第六章	供应商须知	22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芜湖技师学院信息化基础系统二级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芜湖技师学院信息化基础系统二级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安徽芜湖技师学院网站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5月17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HJSXY2024-011

项目名称：芜湖技师学院信息化基础系统二级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万元

最高限价：5万元

采购需求：主要内容为包括：安全技术测评、安全管理测评等，形成差距分析报告，编制系统安全整改方案，编制和完善安全管理制度等，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信用要求：截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供应商存在下列有效情形之一的，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2) 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
- (3) 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4) 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注：“有效”是指“情形”规定的程度、起止期间处于有效状态。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对供应商的要求视同对联合体成员的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5月7日至2024年5月1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芜湖市鸠江区城市之光写字楼A座310室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通过邮箱(1079888032@qq.com) 登记报名（发送时备注单位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登记报名后自行在网上下载领取招标文件。未报名不得参与投标。报名资料：（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2）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5月17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芜湖市鸠江区城市之光写字楼A座310室

五、开启

时间：2024年5月17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芜湖市鸠江区城市之光写字楼A座310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资金来源：政府性资金
2. 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徽芜湖技师学院

地址：芜湖市湾沚区南湖路1号

联系方式：0553-882055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盛唐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福州路3436号千城大厦7楼

联系方式：188553976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沈杰

电话：1885539763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项目性质	采购服务
2	公告媒体	安徽芜湖技师学院网
3	采购包划分	本项目是否划分采购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本项目共分为_____个采购包，本采购包为第_____采购包。
4	合同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 允许分包的范围和内容：_____； (2) 分包的金额和对分包人资质要求：_____； (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采购人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根据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向中小企业分包。 (4) 除上述情形外，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5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1. 时间： 2. 地点： 3. 联系方式： 4. 其他：
6	质疑及答复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以书面形式的可以按采购公告载明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向其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有关规定给予答复。
7	响应文件提交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u>壹</u>份，副本<u>贰</u>份。 每份响应文件均需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如果“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密封在开标会上现场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标书。
8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u>90</u> 日。

9	履约保证金 (合同履行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合同金额的_____%。
10	服务时间、地点	服务时间： <u>一年</u> 服务地点： <u>采购人指定地点</u>
11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和评标评审费	1、代理服务费： (1) 支付方：成交供应商。 (2) 支付标准：成交价*1.2%，不足 3000 元按 3000 元收取。 2、专家评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第三方采购代理机构缴纳该项目的专家评审费（评审费暂定 1500 元，具体以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专家费用领取单为准），请在报价时考虑以上费用（不单独列项）。专家评审费不开具发票。
13	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可采用现场递交或邮箱发送形式进行二次报价。在收到磋商小组二次报价邀请后，三十分钟之内填写报价内容并递交，若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二次报价视为退出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14	邀请供应商现场参与开启	是
15	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形式：纸质
16	合同签订时间	成交供应商应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放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者拖延合同签订。
17	特别说明	1. 本文件所称的“营业执照”包括：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 本文件所称的“法定代表人”包括：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
	备注	1. 说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示采用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表示不采用条款。 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交易，相关要求附后。 3. 诚信响应温馨提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资料均应真实，如有虚假，由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相关处罚或处理。

第三章 采购合同（格式）

某采购单位（以下简称：甲方）通过某代理机构组织的_____方式采购活动，经磋商小组评审，（成交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及本项目磋商文件及附属材料、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附属材料、成交通知书等相关资料的要求，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特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 1.2.1 服务名称：_____；
- 1.2.2 服务内容：_____；
- 1.2.3 服务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含税（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 结算账户

1.4.1 付款方式：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是否支付预付款：否；是；金额和比例：_____；支付时间：_____。

具体付款方式：_____；

1.4.2 结算账户：

乙方账户信息：户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是否为政府采购贷款业务银行账户：_____（注：填“是”或“否”；如填“是”，则该银行账户如需变更，须经政府采购放贷银行出具书面盖章变更意见，否则不得变更账户信息）。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_____；

1.5.2 服务地点：_____；

1.5.3 服务方式：_____。

1.6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_____。

1.7 权利、义务、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对方经济赔偿。

2.如果甲方延期返还履约保证金、延期支付合同款项，或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的，应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补偿。

3.甲方对因政策变化、规范调整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给予合理补偿。

4.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管理或不按合同履行，将承担以下违约责任：_____

5.乙方如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6.乙方如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仍应继续履行合同；乙方逾期达____天或达到误期违约金最高限额时（最高限额为_____），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并就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7.甲方不按合同约定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PR 支付逾期利息。

8.乙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能完成管理和采购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9.乙方应对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或履行合同过程出现的失误按下述情形及规定承担相应责任：_____。

_____。

1.8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 向 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9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份，每份合计___页，甲乙双方各执___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第四章 采购需求

关于采购需求的说明

1. 以下《采购需求说明》及《采购需求一览表》所列内容为采购人所提采购需求，供应商应认真仔细研究，按磋商文件要求响应。

2.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文件中规定，并以醒目的方式标明，醒目方式为标注“*”。本章中标注“*”的要求为实质性服务要求，必须满足并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料。对于实质性要求的，应使用“*”标注；如未使用“*”标注，即便使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表述的，也视为非实质性要求。

3. 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中内容应根据项目需要和评审程序及评审方法和标准规定填写；如不需要，则填写无。

4.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需求说明

一、项目概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我院信息化基础系统二级系统做等保测评工作，包括：安全技术测评、安全管理测评等，形成差距分析报告，编制系统安全整改方案，编制和完善安全管理制度等。

二、服务需求

（一）服务内容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1	芜湖技师学院信息化基础系统	1、按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对芜湖技师学院信息化基础系统进行信息安全等级测评。 2 测评等级：二级系统。	1 套

（二）指导思想和基本准则

根据公安部、国家保密局、国家密码管理局、国信办联合印发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关于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公通字〔2004〕66号）、《关于开展全国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07〕861号）、公安部《关于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整改工作的指导意见》（公信安〔2009〕1429号）、国家发改委《关于加强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工作的通知》（发改高技

[2008]2071号)，以及安徽省发改委《关于加强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工作的通知》（发改高技[2008]96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工作实际，现拟对芜湖技师学院信息化基础系统实施等级保护测评，以进一步完善信息系统安全管理体系和技术防护体系，切实提高系统信息安全防护能力，为学院信息化建设的健康有序发展提供可靠保障。

（三）等级保护测评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安全技术测评。包括物理安全、网络安全、主机安全、应用安全、数据安全及备份恢复等技术层面进行现场测评和差距分析，记录相关的测评结果。

2. 安全管理测评。包括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制度、人员安全管理、系统建设管理和系统运维管理等五个方面的安全测评。

3. 形成差距分析报告。依据测评结果和《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对各信息系统进行安全现状分析，形成相应的差距分析报告。

4. 编制系统安全整改方案。依据《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和《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GB/T 25070-2019），结合差距分析结果，编制针对各信息系统的安全整改建设方案。

5. 编制和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依据《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和《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GB/T 25070-2019），协助制订和完善各项信息安全管理制，规范信息安全日常管理工作，提高信息安全基础管理水平。

完成上述测评工作和实施整改后，最后成交供应商出具符合公安机关要求的（年度）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测评报告。

三、实施原则

规范性原则：成交供应商工作中的过程和文档，具有很好的规范性，可以便于项目的跟踪和控制；

可控性原则：测评的工具、方法和过程需在双方认可的范围之内并符合进度表的安排，保证采购人对服务工作的可控性；

整体性原则：测评和分析的范围和内容应当整体全面，包括安全涉及的各个层面，避免因遗漏造成未来的安全隐患；

最小影响原则：测评工作应尽可能小的影响系统和网络的正常运行，不能对现网的运行和业务的正常提供产生显著影响(包括系统性能明显下降、网络拥塞、服务中断，如无法避免出现这些情况应在应答书上详细描述)；

保密原则：对测评的过程数据和结果数据严格保密，未经授权不得泄露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此数据进行任何侵害采购人网络的行为，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责任。

四、检测要求

1. 访谈

访谈是指测评人员通过与被测系统有关人员（个人/群体）进行交流、询问等活动，获取证据以证明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措施是否有效的一类方法。在本次测评过程中，访谈方法主要应用于安全管理机构测评、人员安全管理测评、系统建设管理测评和系统运维管理测评等安全管理类测评任务中。

在安全管理类测评任务中，测评人员依据定制的测评指导书（访谈问题列表）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获取与安全管理有关的测评证据用于判断特定的安全管理措施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以及委托方的实际需求。

在安全功能检查任务中，测评人员依据定制的测评指导书（访谈问题列表）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为后续的检查 and 测试收集必要的系统基本信息并提供参考数据。

2. 检查

检查是指测评人员通过对测评对象进行观察、查验、分析等活动，获取证据以证明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措施是否有效的一类方法。在本次测评过程中，检查方法的应用范围覆盖了物理安全测评、主机安全测评、网络安全测评、应用安全测评和数据安全及备份恢复等技术类测评任务，以及安全管理类测评任务。

在物理安全测评任务中，测评人员采用文档查阅与分析和现场观测等检查方法来获取测评证据（如机房的温湿度情况），用于判断目标系统在机房安全方面采用的特定安全技术措施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以及委托方的实际需求。

在主机安全测评、网络安全测评、应用安全测评和数据安全及备份恢复等测评任务中，测评人员综合采用文档查阅与分析、安全配置核查和网络监听与分析等检查方法来获取测评证据（如相关措施的部署和配置情况，特定设备的端口开放情况等），用于判断目标系统在主机、网络和应用层面采用的特定安全技术措施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以及委托方的实际需求。

在安全管理类测评任务中，测评人员主要采用文档查阅与分析的检查方法来获取测评证据（如制度文件的编制情况），用于判断特定的安全管理措施是否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的要求以及委托方的实际需求。

3. 测试

测试是指测评人员使用预定的方法/工具使测评对象产生特定的行为，通过查看、分析这

些行为的结果，获取证据以证明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措施是否有效的一类方法。在本次测评过程中，测试方法主要应用在手工验证、漏洞扫描等测评任务中。

在网络安全、主机安全和应用安全等测评任务中，测评人员将综合采用手工验证和工具测试方法对特定安全技术措施的有效性进行测试，测试结果用于判断目标系统在网络、主机或应用层面采用的特定技术措施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以及委托方的实际需求，并进一步应用于对目标系统进行安全性整体分析。

五、保密要求

(一) 投标人必须和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和非侵害性协议，投标人必须要与参加此次测评项目的所有项目组成员签订保密协议和非侵害性协议，在合同签订时一并提供给采购人。

(二) 投标人具体测评工作和等级保护测评报告的编写，必须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进行。对于测评中的重要资料和结果，在测评期间和测评结束后，投标人不得带离该地点。

(三) 投标人对本规范书中的内容及在应标过程中接触的设备信息、数据资料等负有保密责任，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无论投标人中标与否，其对上述内容的保密责任将长期存在。

六、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供应商的报价应含有服务、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即为完成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所包含的一切应有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追加费用，供应商自行考虑投标风险。

七、验收标准

成交供应商按等保要求，完成规定工作内容，提供相关过程文档和系统测评报告。

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备注
1	芜湖技师学院信息化基础系统二级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1、按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对芜湖技师学院信息化基础系统进行信息安	满足采购需求说明要求	一年	成交供应商按等保要求，完成规定工作内容，提供相关过程文档和系统测评报告。	

		全等级测评。 2 测评等级：二级 系统。				
--	--	----------------------------	--	--	--	--

第五章 评审程序及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评审程序

1. 响应文件审查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及其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和符合性审查。

2. 磋商及最后报价

2.1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供应商对磋商小组提出的问题应当据实答复。

2.2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有效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3 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2.4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 综合评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4.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4.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4.2 符合上述 2.3 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4.3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二、评审方法和标准

1. 资格审查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当发现供应商或其响应文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将判定供应商的资格不符合要求，资格审查不通过。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	营业执照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有效的资格信用承诺函又未提供营业执照
	资格条件	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信用要求	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注： 1.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以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为准)

	<p>(2) 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以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为准）</p> <p>(3) 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以 www.ccgp.gov.cn/ 查询为准）</p> <p>(4) 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以 www.gsxt.gov.cn 查询为准）</p> <p>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信用记录以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记录信息为准，并提交磋商小组评审。</p> <p>3. 信用信息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查询网页截图随其他采购资料一同存档备查。</p> <p>4. 在上述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p>
其他	<p>供应商被行政监督部门作出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且在有效期内的，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应该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情形</p>

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当发现供应商或其响应文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将判定供应商的响应无效，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不通过。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符合性 审查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不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资格	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盖章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签字（签章）
	响应文件格式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实质性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响应报价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响应文件有效期	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服务时间、地点或付款方式	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实质性要求	与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有负偏离或未提供实质性要求证明材料的。
其他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成交的情形	

3. 澄清、说明或更正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响应文件已提供的无需重复提供）。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原响应文件已提供的无需重复提供）。

4. 综合评分（满分 100 分）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平均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各项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1 商务部分

评审项目	分值	依据
报价（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	10 分	<p>本项评审步骤：</p> <p>1. 最后报价的调整：磋商小组对所有有效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最后报价进行核查，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最后磋商报价。</p> <p>2.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报价满分分值</p>
供应商业绩	15 分	<p>供应商具备同类业务（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二级（含二级）以上测评案例）服务业绩的，提供业绩合同，每有一份业绩合同加 <u>3</u> 分，加满为止。（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应能辨识买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如业绩合同不能体现以上全部内容，可提供业绩合同甲方盖章的证明扫描件。否则，不得分。投标供应商与其关联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p>
供应商综合实力	13 分	<p>1、供应商具有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颁发的“网络安全能力认证”培训机构（CCSC）证书的，得 3 分；</p> <p>2、供应商具有数据安全服务能力评定资格证书的，得 2 分；</p> <p>3、供应商具有 2022 年度全国测评机构能力验证计划结果证书且结果为满意（优秀）的，得 2 分；</p> <p>4、供应商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期内的：</p> <p>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p> <p>2)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的，得 2 分；</p> <p>3)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p> <p>每一项认证得 2 分，共 6 分；证书均须在有效期内。</p> <p>注：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上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p>

4.2 技术部分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测评方案	10分	<p>供应商提供等级保护测评方案,包含测评对象与指标、测评方法与工具、测评相关工作的实施计划。重点评价方案编写的质量符合本项目实际现状,并对方案的客观性、准确性、公正性、符合性等进行评价。</p> <p>(1) 方案编写的质量完全符合本项目技术方案实际现状、客观、准确、公正的,得8-10分;</p> <p>(2) 方案编写的质量符合本项目技术方案实际现状、较为客观准确的,得5-7分;</p> <p>(3) 方案编写的质量基本符合本项目技术方案实际现状、相对完整的,得1-4分;</p> <p>(4) 提供上述内容的不得分。</p>
测评工具	10分	<p>供应商具有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测试设备及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助手软件、智能测评服务软件、网络流量分析工具、网络安全漏洞扫描工具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检查工具,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10分。</p> <p>注: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关工具的自有产权证明或者采购合同或授权书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定级备案支撑方案	6分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定级备案支撑方案进行评审:</p> <p>(1)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强的,得6分;</p> <p>(2) 方案内容完整,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4分;</p> <p>(3) 方案内容基本适合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2分;</p> <p>(4) 方案表达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质量控制方案	6分	<p>根据供应商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进行评审,具体包含提供明确的服务承诺和具体办法,并制定具体落实措施进行评审;</p> <p>(1) 方案结合项目特点,全面深入、详实准确,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强的,得6分;</p> <p>(2) 方案结合项目特点,全面、准确,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3分;</p> <p>(3) 方案内容基本适合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p> <p>(4) 方案表达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风险控制方案	5分	<p>根据供应商服务风险控制方案进行评审,具体包含提供明确的服务承诺和具体办法,并制定具体落实措施进行评审;</p> <p>(1) 方案结合项目特点,全面深入、详实准确,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强的,得5分;</p> <p>(2) 方案结合项目特点,全面、准确,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3分;</p> <p>(3) 方案内容基本适合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p> <p>(4) 方案表达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管理制度	6分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档案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考核制度是否健全进行评审:</p> <p>制度编制合理、内容全面完整且符合本项目特点及需求,科学合理可行</p>

		的，得6分； 制度编制较为合理、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合理可行性的得4分； 制度编制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升、内容完整程度有待进一步完善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应急预案	6分	根据投标供应商针对突发应急情况是否能及时制定科学有效的服务方案并快速响应进行评审： 方案编制准确、完整、合理，可操作性强，响应速度明确及时的，得6分； 方案完整、较合理、可操作性一般或有部分错漏的，响应速度基本满足需求的，得4分； 应急预案内容有待进一步提升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保密方案	6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保密制度和保密措施进行评审： 保密制度完善，保密服务工作标准化程度高，有详细的标准化流程，合理有序、逻辑性强且有一系列保密保障措施，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得6分； 保密制度较为完善，保密服务工作标准化程度较高，有一定的标准化流程，顺序较为清晰，有一定的操作性，满足项目的基本实施需要，保密保障措施描述基本清晰，得4分； 方案基本完整，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的，得1分； 未提供上述内容的不得分。
项目组人员要求	7分	1、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高级测评师证书（1人）： （1）具有重要信息系统保护人员（证书类别：CIIP-T）证书，得2分； （2）具有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CISAW）证书，且认证方向为风险管理和安全运维方向的，得2分； 2、其他项目实施团队人员当中（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或“网络安全能力认证”（CCSC）证书或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CISAW）证书，每有一人加1分，满分3分。 注：1）供应商需指定一名项目管理经验丰富、沟通能力强且技术过硬的测评师为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2）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该项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供应商为上述人员缴纳的近半年以来的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

三、其他

1.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

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4. 成交结果公告：公告内容应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成交供应商业绩，评审被否决单位及原因，成交公告期限以及磋商小组成员名单，竞争性磋商文件随之公告。

第六章 供应商须知

1. 定义

1.1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2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3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 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费用

2.1 供应商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需费用自理。

3. 竞争性磋商委托

3.1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合同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评审程序及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六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4.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 偏离

5.1 本条所称偏离为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偏离。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 一般要求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依法真实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承担法律责任。

7.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响应内容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7.4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8. 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响应文件包括的内容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9. 报价

9.1 供应商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

9.2 最后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变动价格提交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而被拒绝。

9.3 本次采购不接受备选方案报价。

9.4 采购项目预算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10. 响应文件有效期

10.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始计算。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1. 响应文件的递交、接收、修改和撤回

11.1 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格式编写。

11.2 响应文件因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1.3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2. 磋商小组

12.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13. 响应文件审查

13.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和符合性审查。

1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其他采购活动”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之外的采购活动。供应商可以同时承担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具体详见《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法律适用的函》（财办库〔2015〕295号）。

14. 响应文件的澄清

14.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4.2 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5. 竞争性磋商终止

15.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一条第三款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4〕124号）文件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16. 保密要求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规定组织开展采购活动，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6.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

17. 成交通知

17.1 成交结果信息将在安徽芜湖技师学院网上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7.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7.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18. 质疑与投诉

18.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以书面形式的，可以按采购公告载明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向其提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有关规定给予答复。

18.2 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规定时限内一次性提出：

18.3 质疑供应商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综合科提出投诉，联系电话：0553-5738975。

18.4 质疑与投诉的处理流程详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

19.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9.1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19.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9.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分包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19.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需承担的相应责任及违规处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执行。

20. 其他

20.1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封面)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采购人：_____

1、在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如为分包项目注明包号）_____磋商文件（含补充文件）后，我方愿意按人民币（小写）_____****元的响应报价，遵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含补充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采购项目的实施，完成本次采购范围的全部工作内容。

2. 如果你单位接受我方的申请，我方将保证在*****的服务期内完成本采购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并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

3. 我方同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严格遵守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响应文件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成交。

4. 在合同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响应文件连同贵单位签发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 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要求。

6. 我方完全接受磋商文件的规定。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单位地址及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传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三、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报价(元)
1						
响应报价合计(元)						

注:

- 1.上述报价为综合报价,应包含一切税费。
- 2.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

四、本项目服务人员安排表（如有）

本项目服务人员安排表

服务人员	要求（条件）	人数	备注

合计			

五、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经过认真研究本项目磋商文件中所列技术要求，我方确认，除下列偏离表所列情况外，我方响应情况全部为“符合”。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的技术响应	差异说明	备注：可以填写相关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位置（页码）
1					
2					
3					
...					

注：

1. 供应商仅需列明存在差异的内容，除列明的差异外，视为全部符合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符合”指与磋商文件要求一致。

2. 本表填写时，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为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技术响应应据实填写。

3.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经过认真研究本项目磋商文件中所列商务条款，我方确认，除下列偏离表所列情况外，我方响应情况全部为“符合”。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备注：可以填写相关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位置（页码）
1	服务地点			正偏离/负偏离		
2	付款方式			正偏离/负偏离		
3						
4						
...						

备注：

1. 供应商仅需列明存在偏离（包含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除列明的偏离外，视为全部符合磋商文件商务条款要求。“符合”指与磋商文件要求一致，“正偏离”指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低于磋商文件要求。

2.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采购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七、其他证明材料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①

本授权委托书申明，我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授权委托人，参加____（采购人名称）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授权委托人在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合同洽谈及合同的执行和保修保养时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并承担其法律后果。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项目履约结束时止。

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委托人：_____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① 适用于授权委托人参加采购活动。

法定代表人证明^①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职务
为_____（职务名称）。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① 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活动。

2.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采购需求》及评审方法和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八、供应商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 在参与了本次采购活动后，我方愿意按_____（元）的最后报价承担本次采购范围的所有内容；
2. 单价按最后报价/响应声明函报价同比例调整。
3.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保证在采购人要求的供货期（服务期、工期）内完成本项目的内容，并达到采购规定的要求；
4. 在合同书正式签署之前，本报价函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内容，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 我方愿意提供采购文件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我方完全接受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规定；
7. 其他要求：_____
8. 我方承诺：我单位响应以上所有要求。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

1. 本报价函未按规定盖章的，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 本单位承诺对本报价函的内容负责，由于填写问题造成的一切损失，本单位自愿承担。